



诗词春秋

一道道皱纹写满沧桑
一句句叮咛温暖脸庞
我多想和您细细端详
我多想和您唠唠家常
却再也看不到您的身影
却再也听不到您的声音
在这个重阳佳节
登高 远望
风吹不散故乡的炊烟
温一壶老酒倒上
想请您细细品尝
也只是枕黄梁
我愿用白纸黑字为您
写出一行行思念的诗章
祈愿鸿雁传书
真能如愿以偿

重阳抒怀

■罗保传

敬老尊贤

庚英书

《敬老尊贤》
刘广英/书法



心香一味

九九重阳就菊花

■钟芳

“人生易老天难老，岁岁重阳。今又重阳，战地黄花分外香。一年一度秋风劲，不似春光。胜似春光，寥廓江天万里霜。”在一阵阵秋风的吹拂下，菊花黄了，枫叶红了，芦花白了，一年一度的重阳节也就来了。每逢重阳节，我总会情不自禁地想起毛泽东主席这首豪迈的《采桑子·重阳》。

诗中的“黄花”即“菊花”，又被称为“延寿客”。菊花作为花中四君子之一，以耐严寒而傲霜为美德，在《神农本草经》中被列为上品，说它“久服利血气，轻身耐老，延年”。每到菊花灿然绽放之时，恰逢九九重阳节，自古以来就有在这天赏菊花、戴菊花、饮菊花酒的风俗，所以农历九月又称菊月，而重阳节又被称为“菊花节”。

三国时，曹丕《九日与钟繇书》中曾这样描述当时的重阳节：“岁往月来，忽复九月九日。九为阳数，而日月并应，俗嘉其名，以为宜于长久，故以享宴高会。是月律中无射，言群木庶草，无有射地而生。至于芳菊，纷然独荣。非夫含乾坤之纯和，体芬芳之淑气，孰能如此？故屈平悲冉冉之将老，思食秋菊之落英，辅体延年，莫斯之贵。谨奉一束，以助彭祖之术。”从中可知，重阳是因为月日中两九相重而得名，而赏菊和食菊之习俗在文人雅士中已颇为盛行。

重阳赏菊咏菊，在唐宋时期是一种常态。孟浩然在《过故人庄》里写道：“故人具鸡黍，邀我至田家。绿树村边合，青山郭外斜。开轩面场圃，把酒话桑麻。待到重阳日，还来就菊花。”重阳佳节，天高云淡，雁过留声，簇簇秀菊，袅袅婷婷，芬芳满枝。应邀到一位老朋友家做客，对着满院菊花，把酒言欢，该是何等惬意啊！白居易《九日登西原宴望》诗云：“病爱枕席凉，日高眠未辍。兄弟呼我起，今日重阳节。起登西原望，怀抱同一豁。移座就菊丛，糕酒前罗列。虽无丝与管，歌笑随情发。”字里行间洋溢着重阳节赏菊饮酒的文人风貌。

孟元老《东京梦华录》记载了宋时重阳赏菊之盛况：“九月重阳，都下赏菊，有数种。其黄、白色蕊者莲房曰‘万龄菊’，粉红色曰‘桃花菊’，白而檀心曰‘木香菊’，黄色而圆者‘金铃菊’，纯白而大者曰‘喜容菊’。无时无之。”女词人李清照作有《醉花阴》：“薄雾浓云愁永昼，瑞脑销金兽。佳节又重阳，玉枕纱橱，半夜凉初透。东篱把酒黄昏后，有暗香盈袖。莫道不销魂，帘卷西风，人比黄花瘦。”抒发了对丈夫刻骨铭心又委婉动人的相思之情，那西风中的朵朵瘦菊，让重阳的高愁别绪更加隽永绵长。

“白雁南飞天欲霜，萧萧风雨又重阳。已知建德非我土，还忆并州是故乡。蓬鬓添添今日白，菊花犹似去年黄。登高莫上龙山路，极目中原草木荒。”明代鲁渊的《重九》一诗，以平淡隽永的文字，描写了一位滞留异乡的白发老人在重阳节到来时怀念故土的情愫，特别是当他仰望长空，看到一行行归雁时，更凭添几份雁犹思乡人何以堪的伤感。

而我喜爱田园诗人陶渊明，他爱菊成癖，每到重阳节时，南山坡上到处都是绽放的野菊，芳香弥漫。一有乡邻来作客，他就采菊相送，于是吟诗道：“菊花如我心，九月九日开。客人知我意，重阳一回来。”在其另一首诗中说：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。”读着这样的诗句，我仿佛看到诗人于心绪散漫的黄昏时分，在东篱边采摘秋菊，菊香飘来，让他感到惬意舒适。这是多么令人向往的田园生活啊，随着时间的远去，这种情趣逸致也凝升为现今人们一种彻悟的人生真谛——人淡如菊。

“寒花开已尽，菊蕊独盈枝。”几千年沧海桑田，重阳的菊依旧素雅坚贞，依旧亭亭玉立，散发着天然清新的气息。秋天因菊而美丽，重阳因诗而美好。重阳是诗意的，现实中的重阳，也像一首首诗歌，等待着我们去欣赏。这个深秋，我更愿意是一株淡定清香的菊花，栽种在心田，浪漫着一年的重阳，吐露花蕊，绽放芬芳，颐养我们的人生。

沈复的小酌，语言雅洁，文笔质朴，情感清新雅致，在于纯粹，在于自然，更在于真实。他已所能及地表达了一种“布衣菜饭，可乐终身，不必作远游”的生活哲理，无疑给我们提供了“平淡是真”的最佳范本和启迪。

如今，我偶尔也与文朋诗友一起小酌，但难忘的只有几年前赴贵州采访，一位教书的诗友请我喝豆花酒。那次，诗友把我请到赤水河边一座小镇的老酒馆，他开心地说：“好朋友，豆花酒。”他当即要了一盆白生生的豆花，一碟红彤彤的油酥虾，一盘绿油油的炒茼蒿，一瓶亮晶晶的高粱酒。他的热情好客，让我心潮澎湃，万分感动。我虽不是沈复，诗友也不是芸娘，但我们之间的小酌慢饮，早已把“万事功名”抛于脑后，一心系着“一杯小酒”，不在物质满足，而在精神知足，更在那种获得心灵相通的知音难觅的真切体会。

沈复写他的小酌，语言雅洁，文笔质朴，情感清新雅致，在于纯粹，在于自然，更在于真实。他已所能及地表达了一种“布衣菜饭，可乐终身，不必作远游”的生活哲理，无疑给我们提供了“平淡是真”的最佳范本和启迪。

如今，我偶尔也与文朋诗友一起小酌，但难忘的只有几年前赴贵州采访，一位教书的诗友请我喝豆花酒。

那次，诗友把我请到赤水河边一座小镇的老酒馆，他开心地说：“好朋友，豆花酒。”他当即要了一盆白生生的豆花，一碟红彤彤的油酥虾，一盘绿油油的炒茼蒿，一瓶亮晶晶的高粱酒。他的热情好客，让我心潮澎湃，万分感动。我虽不是沈复，诗友也不是芸娘，但我们之间的小酌慢饮，早已把“万事功名”抛于脑后，一心系着“一杯小酒”，不在物质满足，而在精神知足，更在那种获得心灵相通的知音难觅的真切体会。

文人风骨

唐代诗人高适有一句名诗：“功名万里外，心事一杯中。”这“心事”应该就是文人雅士自我满足、自得其乐的一种生活态度。

清代文人沈复在他的自传体小说《浮生六记》里，把文人雅士这种知足、豁达和淡薄的心事写得妙趣横生、淋漓尽致。他出身寒门，没有什么功名，才学也算不上拔尖，但他好诗文，喜风雅，爱热闹，善交友，特别偏爱声色美景与一切悦目之物。在他心情愉悦之时，也喜欢小酌几杯，而不需大鱼大肉。在我看来，他这种平淡无奇、知足常乐的生活方式，一则缘于文人“无欲”的心性，二则更缘于有一个贤妻芸娘。

沈复在《浮生六记》中写到，他有一次去紫云洞避暑纳凉，看石头缝隙里透着日光，有小商贩在洞口摆了一张矮木桌，几张矮木凳，专门在此卖酒。于是他解开衣服，安坐下来，小酌怡情，觉得甚是美妙，再配搭一些鲜菱雪藕，喝到微酣，才舒心地返回。

沈复与贤妻芸娘如胶似漆，恩爱有加，芸娘对他的照顾无微不至。他们租了别人菜园旁的

沈复的小酌

■陈利民

老房子，夏天，纸窗竹榻，取其幽静。竹榻设在篱笆之下，芸娘酒已温好，饭已煮熟，夫妻二人借着月光尽兴对饮，喝到微醺之时，再接着吃饭。饭毕沐浴，二人趿着凉鞋，持着芭蕉扇，或坐或卧地谈诗说文，直至三更半夜。

有一次，沈复外出归家，感到腹中饥饿，想找东西吃。芸娘只好以剩饭熬粥，而他则以一碟酱黄瓜小酌。

不仅如此，在日常生活中，芸娘还依夫君的文人生活习性，为其置备了一个梅花食盒：拿二寸白瓷深碟六只，中间放一只，外面放五只，底盖均有凹棱，盖上有柄，形如花蒂。把这个盒子放在案头，如同一朵墨梅覆在桌上。如果打开盖看看，就如把菜肴装在花瓣里，一盒六种颜色，在朋友知己聚会喝酒时，可以随意从碟子里取出东西来吃，吃完了再添，十分方便。

沈复和芸娘在苏州生活了一段时间，他写到芸娘每天用餐，必吃一顿茶泡饭，还喜欢配搭芥卤腐乳，也就是我们说的臭豆腐，又喜欢吃虾酱瓜，也就是酱黄瓜。他还写苏州市井深夜卖馄

饨，架锅起灶，无不备齐，并且，卖馄饨的也卖热菜好酒。他也去光顾，席地而坐，暖酒烹肴，开怀小酌。

总之，沈复写他的小酌，语言雅洁，文笔质朴，情感清新雅致，在于纯粹，在于自然，更在于真实。他已所能及地表达了一种“布衣菜饭，可乐终身，不必作远游”的生活哲理，无疑给我们提供了“平淡是真”的最佳范本和启迪。

如今，我偶尔也与文朋诗友一起小酌，但难忘的只有几年前赴贵州采访，一位教书的诗友请我喝豆花酒。

那次，诗友把我请到赤水河边一座小镇的老酒馆，他开心地说：“好朋友，豆花酒。”他当即要了一盆白生生的豆花，一碟红彤彤的油酥虾，一盘绿油油的炒茼蒿，一瓶亮晶晶的高粱酒。他的热情好客，让我心潮澎湃，万分感动。我虽不是沈复，诗友也不是芸娘，但我们之间的小酌慢饮，早已把“万事功名”抛于脑后，一心系着“一杯小酒”，不在物质满足，而在精神知足，更在那种获得心灵相通的知音难觅的真切体会。

柳荫茶话

带一颗平常心听《罗刹海市》

■冉焯

最近，刀郎的歌曲《罗刹海市》很火。《罗刹海市》是蒲松龄先生创作的文言短篇小说，刀郎根据故事编写了这首同名歌曲，是一首意境深远、反讽时弊的作品，引起了广泛共鸣。全球播放量很高，也引来各方表达自己的观点。

罗刹海市，一个离华夏26000里的地方，那里非常的落后肮脏，人们是非颠倒、美丑不分，越丑的人越能当大官，拥有更多的话语权。当华夏子弟马骥误打误撞来到这个地方的时候，发现自己与这里的人格不入，因为三观已经全部颠倒，是非曲直也分不清。他的学问，他的丰姿，都不能让他得到重用。没有办法，马骥只能把自己打扮得和他们一样，让自己变得丑一些，和他们打成一片。

多少年来，自觉能真正打动我的音乐只有上世纪八九十年代流行的港台歌曲，其实真正怀念的不是音乐本身，而是歌曲流行的那个年代，是我们的青春记忆，然而，最近却被这首初听起来旋律有点怪异的歌曲给震住了，虽然不同于当年那首《2002年的第一场雪》那般朗朗上口，但内涵丰富。整首歌曲通过拟人手法，表达了逻辑推理和反思的重要性，不能被外表迷惑，要洞察事物的本质，才能达到正确的自我认知。这是关乎人类认知问题的根本。这些角色的身份交错混乱，有点像是在打趣、调侃现实生活中人们对于身份和认同的迷惑不解。

记得中学时语文老师就讲过，三百多年前，在山东淄博出了一个叫蒲松龄的学子，同那个年代众多的莘莘学子一样，寒窗苦读只为一朝金榜题名。可偏偏造化弄人，自从十九岁高中秀才后，在科考的道路上就没能再往前迈进一步。谁又能想到，这个科考场上屡试不中的学子，却写出了一本洛阳纸贵且一直流传至今的书籍。从此，朝堂上少了一位“青天大老爷”，文坛上却升起了一颗闪耀的星辰。虽然蒲松龄老先生未能体验到金榜题名时的那份“春风得意马蹄急，一夜看遍长安花”的荣耀之情，但试问今日有谁记得当年的状元探花，又有谁不知世间有一本叫《聊斋志异》的书！恐怕连老先生自己都没想到，三个多世纪后，一个唤作刀郎的音乐人创作的同名曲也同样火遍大江南北。抛开那些江湖恩怨，《罗刹海市》的火爆其实阐明了一个简单的道理，艺术创作只有扎根深厚的中华传统文化才有旺盛的生命力，如同唐诗宋词吟颂千年而不衰。

“罗刹国向东南两万里，过七冲越焦海三寸的黄泥地……”耳畔又响起了熟悉的旋律，原以为罗刹国远在万里之遥，一朝醒来，才发觉自己已是国中之人，经历过那么多花开花落，花落花开，正所谓少年弟子江湖老，当年那个追风少年早已成为中年大叔。不知从何时起，那个曾经可以为一本书，一首歌，甚至一句诗感动得一塌糊涂的青年已随风而去，职场风雨数十载，早已没了当年仗剑走天涯的激情，更多的是为了生活四处奔波的不易，时常说一些言不由衷的话，做一些不情愿的事，突然发觉，歌中唱到的不就是我们自己吗？其实，我

谁不是在人海泛舟搏风打浪？谁又没有过龙游险滩流落恶地的无助，谁也难以想像生活在那个美丑颠倒的国度是什么样的感受，那个叫马骥的小伙明明生得“美丰姿，少倜傥”，却也只能以灰抹面混迹于马户又鸟之中，才得以在罗刹国立足。很多时候，我们不也是戴上伪装去迎合身边的马户又鸟们吗？在江湖身不由己的无奈可不是随口说说这么轻松的，虽说时常埋怨罗刹国里常颠倒，但对传说中的海市的那份向往可是从未消去。也非常幸运，那个华夏子弟经历艰难险阻，不但抵达了心中向往的海市，最终还回到了生他养他的天朝大地，但愿每一位流落罗刹国的人们，永远不要放弃对海市的向往，也许伪装下面的你和我早已褪去“美丰姿，少倜傥”的容颜，但无法褪去的是刻在骨子里的华夏子弟的血脉。

《罗刹海市》一经问世，便唱出了人们的心声，但各种解读都把刀郎的这首歌曲往私人恩怨、针尖对麦芒上靠，在我看来，大可不必。对于刀郎来说，歌曲不过是他在多年漂泊行走的积累罢了，不过刚好戳中了当今世人的五味人生，所以被安放到世人以为的那些明嘲暗讽里。

其实，蒲松龄先生也许是想告诉我们，罗刹与海市可能只在一念之间，只要心中有海市，一切都会变得美好，刀郎不也借那个叫维特根斯坦的外国人之口道出了“马户又鸟是我们人类根本的问题”吗？随着年龄的增长，反而能从刀郎的《罗刹海市》里听出更多的人生沧桑，也能在某些失意的夜里听到一些质朴的共鸣。